

陕西鲁班建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陕西隆炜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学校食堂及女生公寓瓷砖外墙改造竞争性谈判会议于 2026 年 05 月 08 日 15 时 00 分在陕西鲁班建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经谈判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司为此项目成交人，采购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网站发布，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学校食堂及女生公寓瓷砖外墙改造

项目编号：SXLB-2026-15

成交人：陕西隆炜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388516.74（叁拾捌万捌仟伍佰壹拾陆元柒角肆分）

项目经理：曹英波 注册编号：陕 261222262012

工 期：50 天

温馨提示：

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成交（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请贵司持本成交（成交）通知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时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不利后果由你单位承担。

特此通知！

陕西鲁班建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9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学校食堂及女生公寓瓷砖外墙改造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安康市第二中学

承包人（全称）：陕西隆炜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学校食堂及女生公寓瓷砖外墙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学校食堂及女生公寓瓷砖外墙改造。
2. 工程地点：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周家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
5. 工程内容：学校食堂及女生公寓瓷砖外墙改造工程施工图纸、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主要为校内女生公寓楼及学校食堂原有墙面脱落部分修补清理、所有外墙维修改造及真石漆喷涂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变更通知、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所包含的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6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8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0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捌仟伍佰壹拾陆元柒角肆分；（小写：388516.74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曹英波**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无论任何情况下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5**月**25**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安康市第二中学**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一、一般约定

1、词语定义

1.1合同文件包括：① 本合同协议书(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施工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② 本合同专用条款；③ 成交通知书；④ 响应文件、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⑤ 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⑥ 图纸；⑦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陕西省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条例》《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1.3标准和规范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本工程涉及的国家、地方现行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4 联络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5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按实际发生工程量依计价规则进行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按实调整。

2. 发包人

2.1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施工全过程内外部关系协调，对工程

进度、质量、安全、造价进行全面管理，对工程款支付、结算等进行管理。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合同签订后3日内。**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通水通电通路场地平整。**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竣工图及相关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1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完备资料（含电子版竣工图）。**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曹英波**；

身份证号：**61240119830105287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陕26122226201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陕建安B(2023)0018223**；

联系电话：**13991533144**；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处理合同履行和工程施工过程中与承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对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对安全负管理责任。**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施工期间驻场。**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责令整改。**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责令整改。**

4. 工程质量

4.1 质量要求

4.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

5.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5.1 安全文明施工

5.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确保不发生环境安全事件。**

5.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各自负责各管辖区治安保卫。**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 。

5.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 。

6. 工期和进度

以合同约定工期为准，非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7. 材料与设备

7.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7.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7.6 样品

7.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承包人按设计图纸和中标工程量清单确定的材料和设备技术质量参数要求进行采购，所采购的材料和设备到场后，经监理方、发包方现场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承包人所采购的材料和设备要有出厂合格证等有关证件。如不符合签证备案标准的材料和设备，监理方和发包人不予验收，由承包人自行退货并承担所有费用。**

7.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8. 价格调整

8.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价格调整方式：在施工过程中如遇政策性文件(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调整的所
有施工内容均执行新文件调整。

9.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 单价合同，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涨跌幅±3%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涨跌幅低于或等于±3%不予调整，涨跌幅超过±3%时调
整超过±3%以外部分（材料设备清单无价格的以最高限价为基价）。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在工程竣工结算时调整。调整程序：按现场
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报发包人审核签证确认后，按国家政策法律规定和现行
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在竣工结算时调整。

2 工程进度款支付

2.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本工程按照形象进度拨款。即根据发包人核对承包人递交
的已完成工程量支付申请文件，审核无误后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
付剩余全部工程款。

2.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承包人递交工程款支付文件七日内完成审核，14
日内完成支付。

10. 竣工验收

10.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承包人应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申请竣工验收。
承包人向发包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发包人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7天内
完成审查。发报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承包
人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在完成发包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再次提交竣
工验收申请报告。发包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在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后7天内审批完毕并组织发包人、承包人等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10.2 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合格后7天内向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验收合格后第14天起视为已颁发工
程接收证书。

10.3 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发包人应按照验收意见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
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

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10.4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

10.5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接收工程的，发包人自应当接收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10.6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违约责任。

11. 竣工结算

11.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之日起7日内递交。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的相关文件。

11.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支付申请单7日内。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竣工验收之日起14日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竣工验收之日期30日内。

12. 违约

12.1 发包人违约

12.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无。

12.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处理。

(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处理。

(4)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处理。

(5)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处理。

12.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3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2.2 承包人违约

12.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双方协商处理。

12.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延误工期的责任。

12.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双方协商处理。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 。

13. 不可抗力

13.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雨、雪、洪和高温天气 。

13.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7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4. 争议解决

14.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是 。

14.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无 。

14.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14.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当地 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725000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署页)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902MA70QNC19K
 地 址：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建民办事处
 黄沟社区安康大道黄沟路兴科明珠花园
 38幢1104室

邮政编码： 725000

电 话：

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旬阳
 市支行

账 号： 806070501421003148